

广西：不服处理决定高考作弊考生起诉考试院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97/2021_2022__E5_B9_BF_E8_A5_BF_EF_BC_9A_E4_c65_97729.htm 广西消息因不服招生考试院作出的考试违规处理决定，广西高考考生甘某将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告上了法庭。今年6月22日，南宁青秀区法院正式受理这起广西首例因考生参加广西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艺术类专业考试引发的行政诉讼案。2006年3月31日，广西招生考试院认定甘某在参加今年高考艺术类专业考试《素描》课程的考试过程中有夹带有关资料的抄袭行为，根据有关规定，作出以下处理：一、2006年艺术高考各科成绩无效；二、取消2006年艺术类专业的报考资格；三、将考试作弊情况记入电子档案。甘某因不服招生考试院作出的上述处理决定，诉至法院称：该处理扩大了处罚范围，属适用法律不当。原告2006年分20次报名参加20所艺术院校的考试，其他各次考试并无作弊，成绩应当有效。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